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2年11月10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10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1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0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1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4、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公司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

权。

公司股东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4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2 年 11 月 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以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得利斯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二、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01	《关于选举刘海英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刘春玉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2 名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

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也不接受会议当日现场登记。相关要求如下：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委托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法人股东账户卡、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11月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得利斯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代理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因故无法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在委托授权书中须载明对股东大会拟表决的每一事项的赞成、反对或弃权意向，未载明的，视为代理人有自行表决权。

5、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鹏

电 话：0536-6339032 0536-6339137

传 真：0536-6339137

邮 箱：dls525@126.com

地 址：山东省诸城市昌城镇公司驻地。

6、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330”，投票简称为“得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22 年 11 月 10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选举票数		
1.00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1.01	《关于选举刘海英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刘春玉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对累积投票提案，请填写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注意投票总数不得超过表决人拥有的选举票数。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字（盖章）：

附件 3

回 执

截至 2022 年 月 日，我单位（本人）持有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___股，拟参加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复印或按照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